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20 日

講員：王維瑩

地點：八德浸信會（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60 號 2 樓之 1 楊台富 Tel: 27489132）

題目：司提反的看見

經文：使徒行傳七章 54-56 節

司提反被猶太公會的人捉拿，他在眾人面前說了一篇很長的道，從以色列人過去的紀錄訴說這個民族悖逆神是有歷史淵源的。一千多年前他們的祖先在曠野製造牛犢當神敬拜，他們進入迦南地之後也拜許多當地的神明。如今，他們還是一樣，不改悖逆上帝的本性，他們逼迫殺害眾先知和施洗約翰，又殺害了主耶穌。我們今天繼續看司提反說完這番話之後發生的事情。

使徒行傳七章 54-56 節

v.54 眾人聽見這話，「就極其惱怒」（他們的心就被激怒），向司提反咬牙切齒。

v.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，定睛望天，看見上帝的榮耀，又看見耶穌站在上帝的右邊。

v.56 就說，（+看哪）我看見天「開了」（被打開了），人子站在上帝的右邊。

一、殉道的描述

使徒行傳描述司提反的殉道非常戲劇化，看起來是刻意塑造這樣一個英雄人物，也是要在基督教開始傳播的時候，強調基督徒與眾不同的神秘經驗。這種方式的記載，不僅在聖經中，也有一些公元第一二世紀傳道者的殉道被很戲劇化的描述。

示每拿的主教坡旅甲（Polycarpus, 約 69-155 年），他被判用火燒死的時候，拒絕被釘在木柱上，當火燒起，火焰升起作彎弓形，像一面吸滿風的帆，包圍著殉道者的軀體，火中好像是烘著麵包，也像爐中的精金。觀眾聞到了一陣陣香氣，像乳香的氣味一般。周圍的權貴看見坡旅甲的軀體並未被火焰所焚化，隨即命令劊子手上前用利斧砍他的身體，觀眾看見一股血像泉水湧射出來，竟把火焰熄滅了，四圍的人驚奇呼喊。

第二世紀的著作《保羅與瑟克拉行傳》，女性傳道者瑟克拉（Thecla）兩次被判死刑，第一次用火燒，但是居然下了一場雨，把火熄滅了。第二次，她被放在鬥獸場，有獅子和熊被放出來咬她，但是有一隻母獅子保護她，和要咬她的熊搏鬥，一起死去。女性觀眾開始大聲喊叫，並丟下各種具有香味的植物，使其他的野獸不敢碰她。

這樣的寫作方式，有其特殊的目的，然而，歷世歷代還有多到難以數計的殉道都是沒有特殊景象出現的。遠藤周作的《沉默》所描述幕府時代日本的天主教宣徒被殺死的場景，非常深刻的描述一個人殉道，所有在場的景物都一樣，好像神很沉默讓這些悲慘的事情發生，沒有任何表示。

當我們要描述一個基督徒的經歷，為了要達到我們期待的「傳福音」、「高舉基督」的目的，經常會強調某一點，忽略其他的事情。

例：有位姊妹得到淋巴癌，而且已經轉移，教會大家為她接手禱告，後來她居然得到了完全的康復。我聽她第一次在小組中所說的見證，眾人的禱告之外，她開始走四十分鐘路上下班，生活飲食也改變了，天天自己打果菜汁喝，這些都是她得到痊癒的因素。但是後來她在教會眾人面前的第二次見證，為了要傳福音，沒講運動和飲食的改變。

例：我自己年輕的時候作得救見證，會把信主前的自己說成特別壞，信主後的我說得很好，為了彰顯主在我身上的能力，事實上，信主前也沒有那麼壞，信主後也沒有那麼好。這樣的描述，都是人之常情，但是我現在覺得寧願真實的說神的作為，讓神自己感動人。

二、殉道的經歷

v.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，定睛望天，看見上帝的榮耀，又看見耶穌站在上帝的右邊。

v.56 就說，看哪！我看見天被打開了，人子站在上帝的右邊。

司提反是基督教第一個殉道者，使徒行傳對他的殉道，有非常特殊的描寫，顯示他的不同，也顯示基督徒所信仰的上帝不同。這段經文所記載的是一段司提反個人的經歷，並不是每個殉道者都有類似的經驗。每一個基督徒的個人經驗是不同的，別人的經驗和我們的經驗經常不一樣。就算有相同的經驗，每個基督徒的感受也不相同，每個基督徒舉目望天，可能看到的都不相同。

我們的信仰需要特殊的神秘經驗，但也不要太羨慕或依賴神秘的經驗。司提反被聖靈充滿，看見了奇異的景象，這樣可以幫助他在危難當前的時候，堅定不移，為主作見證，堅固許多初信主的人，但是從後面經文的記載，他奇異的經驗無法感動敵對他的人，甚至使人立即要殺死他。聖靈充滿的主權在於神，神隨我們的需要，讓我們經歷聖靈充滿，讓我們看見特殊的情景或感受特別的體會。因此，我們也別在意，我怎麼沒有這樣的經歷？我們在每天平凡的生活中，也能看見神，經歷神，這才是更美好的恩典。

例：每天清早六點左右，我就去河濱公園，在那裡認識了一些朋友，運動之餘有時談談話。有的照顧離家三十年的丈夫，有的和脾氣暴躁的丈夫相處，有的看顧母親三十多年，有的九十多歲獨居，有的年輕但身體不好等。利用樹木草地碎石地和遊樂器材健身，可以問什麼在哪裡買，去哪裡看病，緩解各種病痛的方法。問題得解答，訴苦得安慰，彼此不知道名字，碰到了道聲早，離開說再見。還有新店溪、廣闊的草原、新鮮的空氣和許多可愛的花草和動物，這實在是上帝給我的恩典。

從使徒行傳對司提反殉道的紀錄，我們反思，基督徒奇異的經驗固然吸引人，但傳福音要真實講述，不用誇大神的能力。奇異的經驗令人羨慕，但是不一定能使人願意信主，更重要的是我們在每天的生活中，讓人看到主與我們同在。主帶領我們往前走，給予我們勇氣和力量，這就是最好的見證。